



中国孔子基金会

China Confucius Foundation

中国孔子基金会新时代儒商

专项基金设立方案

发起人：刘桂祯 刘登峰

捐赠单位：漱玉平民大药房连锁股份
有限公司

审批单位：中国孔子基金会

2022年3月

一、发起人基本情况

（一）发起人情况简介

刘桂祯,男,62岁,中共党员,在职研究生学历,长期从事基层、镇、区县、市直部门的领导工作。具有传播弘扬传统文化的情怀。

（二）发起人情况简介

刘登峰（曾用名：刘福珉），男，汉族，学历大学本科。致公党党员、致公党山东省优秀党员、山东省政协第十一届三次会议群众代表、山东省政协第十二届二次会议群众代表。联合网讯（山东）管理咨询有限公司董事长。

二、设立目的、意义和宗旨

新时代儒商专项基金致力于儒商精神和文化在新时代的研究阐发和普及推广，深入挖掘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时代内涵，用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精髓涵养企业，培育新时代儒商精神，助力企业文化的创新发展，激励企业在传承发展优秀传统文化中担起更大责任，增强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生命力、影响力和传播力，为坚定文化自信，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积极贡献力量。

三、实施内容

该专项基金主要用于支持和开展新时代儒商相关公益活动，主要包括：

（一）支持和参与新时代儒商的理论基础研究及其评价标准体系的制定和建立。

（二）开展优秀企业家案例的研究和阐发，传播新时代儒商风采、儒商精神，引领儒商风范；

（三）建设优秀传统文化传承发展数字化服务体系，通过文化资源的数字化采集、保存和应用，探索建立新时代儒商服务平台；

（四）支持新时代儒商媒体传播和公益文化产品制作；

（五）开展新时代儒商论坛、研讨会、展会等公益活动，支持和资助企业、社区、院校等举办传统文化普及推广等活动，开展多种形式的体验活动；

（六）支持其它与新儒商发展相关的公益活动。

四、实施地域及受益对象

专项基金将遵守宪法、法律、法规及国家政策，团结热心公益事业的力量，搭建新时代儒商服务平台，实施地域及受益对象如下：

（一）实施地域：海内外。

（二）受益对象：致力于参与新时代儒商相关公益事业

的机构，组织和个人。

五、工作推进计划

（一）2022年3月，捐赠资金100万元，成立中国孔子基金会新时代儒商专项基金。

（二）继续通过募捐活动募集资金，用于支持开展符合专项基金设立目的和宗旨的公益活动。

（三）根据资金募集额度和工作计划，持续开展相关公益项目和活动，逐步形成专项基金公益项目体系。

六、解决的问题与社会效益

以新时代儒商精神和文化为引领，助推文化品牌建设和文化产业发展；助力新时代儒商相关事业创新发展，促进企业将弘扬优秀传统文化与发展企业文化有机融合，实现传统文化创造性转化和创新性发展；推动文化产业的学术创新和发展，促进孔子思想、儒家学说和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在企业的传播普及和应用，为实现“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提供强大的价值引领力、文化凝聚力和精神推动力。

七、募集、使用及管理

（一）募集

1. 刘桂祯、刘登峰发起，指定漱玉平民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捐赠 100 万元，作为中国孔子基金会新时代儒商专项基金的初始资金。

2. 基金后续资金，面向社会募集，接受社会各界的捐赠。通过公益活动、公益演出、公益拍卖等渠道募集资金，并拓展新的捐赠渠道。

（二）使用

专项基金的使用，按照本会专项基金管理辦法和财务管理的相关制度执行。

（三）管理

1. 本会指定捐赠账户，接受社会捐赠，并向捐赠人开具财政部“公益事业捐赠统一票据”，捐赠人可享受应纳税所得额税前扣除的国家税收优惠政策。

2. 本会依法依规对专项基金的使用进行管理和监督。

3. 本会配合审计部门做好审计工作。

4. 本会负责专项基金的效益评估和风险控制。